

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捐助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民國 112 年 06 月 29 日第 18 屆第 7 次董事會議通過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捐助章程</u>	<u>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捐助章程</u>	一、教育部 112 年 5 月 5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21201232 號函核定本校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更名為 <u>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u> 。 二、修改法規名稱及校名。
第一條 為遵照國家教育政策暨現行教育法令之規定，辦理技術學院，並謀其健全發展之目的，設立 <u>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u> （以下簡稱本法人），特依私立學校法第十條第一項及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訂定準則之規定，訂定本章程。	第一條 為遵照國家教育政策暨現行教育法令之規定，辦理技術學院，並謀其健全發展之目的，設立 <u>財團法人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u> （以下簡稱本法人），特依私立學校法第十條第一項及學校財團法人捐助章程訂定準則之規定，訂定本章程。	
第四條 本法人依私立學校法規定設立學校，其名稱及地址如下： <u>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u> ：基隆市中山區德和里復興路 336 號。	第四條 本法人依私立學校法規定設立學校，其名稱及地址如下： <u>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u> ：基隆市中山區德和里復興路 336 號。	